

བདེ་ཆེན་ བོད་ དེགས་ རང་ རྒྱུད་ ལུང་ དམངས་ རྒྱུད་ ཨྱི་ ཡིག་ ཆེ།

迪庆藏族自治州民政局 文件

迪民发〔2020〕30号

关于同意成立迪庆州体育总会的批复

迪庆藏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，马荣刚等发起人：

你们报送的申请成立迪庆州体育总会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核，符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成立迪庆州体育总会。请在发文之日起3个月内召开全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章程，选举产生执行机构、负责人和法定代表人，并向登记机关申请领取登记证书。

二、迪庆州体育总会的业务主管单位是迪庆州教育体育局。迪庆州体育总会必须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，依照核准的社团

章程开展活动，自觉接受业务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。

迪庆州民政局

2020 年 4 月 26 日

抄送：迪庆州教育体育局

迪庆州民政局

2020 年 4 月 26 日印
